**浙江工商大学**

**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章程**

**第一章 总纲**

浙江工商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下称旅游读书会）是浙江工商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自发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学生组织。组织接受浙江工商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党委宣传部（下称党委宣传部）和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委员会（下称团委）的领导，是广大学生学习先进理论，接受思想教育的重要基地，是进步学生掌握理论知识、实践知识的有效阵地。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和发展，鲜明地反映了当今世界和中国的发展变化对于党和国家工作的新要求，是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推进我国社会主义自我完善、自我发展的强大理论武器，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同时也是当代大学生必须要学习的重要思想体系。

旅游读书会系属理论学习类社团，宗旨是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

旅游读书会社团成员资格为以自愿为主，对理论学习感兴趣，经过审核，即成为本社社员。

旅游读书会的目标是培养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武装、学习并且贯彻科学发展观，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要求的优秀大学生。

旅游读书会的主要任务：

（一）为学生树立追求“真、善、美”的正确人生观与价值观，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不断贯彻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激发学生爱国主义热情。

（二）通过各种形式的理论学习，提高我院学生学习先进思想的积极性和参与性；并推动理论学习不断向更深层次发展，同时提高我院学生的思想政治觉悟和理论实践水平。

为进一步规范旅游读书会的管理，提高旅游读书会的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根据《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社团管理办法》、《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章程》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章 组织管理制度**

旅游读书会在浙江工商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党委宣传部和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委员会的领导下，依照《学生社团管理条例》和本会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

**第一条** 组织机构

旅游读书会由秘书部、宣传部、活动部三个部门组成，设会长一名，副会长一名，各部设部长1-2名，各部门由部门部长主持工作，每届任期一年。会长、副会长由会员民主选举产生，上报院党委宣传部、团委批准，主持读书会日常工作。

**第二条**  旅游读书会干部职责

旅游读书会会长的职责：

（1）负责读书会的全面工作，并主持读书会重要会议；

（2）根据读书会章程和工作的需要，向读书会提名读书会干部人选；

（3）及时向上级汇报工作情况，接受学院活动中心的指导和帮助，并保持与学院活动中心的密切联系。

旅游读书会副会长职责：

（1）协助会长做好读书会各项工作，并对会长和读书会负责；

（2）明确责任分工，坚持对分管部门的工作给予指导、帮助；

（3）完成会长交办的各项任务，可受会长的委托，在会长不在的情况下执行会长的职权。

旅游读书会各部长的职责：

（1） 负责本部日常工作，并对读书会和会员负责；

（2） 负责本部工作计划的制订和实施及部门工作的总结汇报；

（3） 负责本部干事人选的提名、工作安排和检查督促。

**第三条** 读书会各部门的主要职责

秘书处：协助会长做好旅游读内部日常工作——日常管理（如会议签到、物品采购与准备）、各部门协调、经费管理、会议记录等。

宣传部：担任校读宣传工作，负责设计活动宣传系列产品，维护读书会形象。

活动部：负责协调组织开展校读书会的各项活动，并对活动进行有效的管理，对各二级学院读书会的活动的组织和开展进行指导并进行考核。

**第四条** 读书会会员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基本权利

（1）本社社员在不与他社冲突的情况下均可参加其他社团活动。

（2）可对社团会长和各部门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3）可对社团财务状况进行查看和监督。

（4）社团成员在本社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有按照社团章程担任社团管理职务的权利。

（5）享受社团给予的待遇

基本义务

（1）自觉遵守社团章程，维护社团声誉。

（2）各部部员须团结协作认真配合各部长工作。

（3）会员须积极主动提出策划，踊跃参加各部活动。

**第五条** 工作细则

（1）招新制度：每学期招聘新会员。

（2）工作流程：每学期开始，各部拟定工作计划，报至秘书处备案，制定本学期工作计划；每学期期末，各部做好工作总结，报到秘书处备案、存档。

（3）会议制度：例会每月三到四次，各部汇报工作情况。另各部根据需要自行召开会议，但需通知秘书处以便记录备案。

**第六条** 旅游读书会工作的基本形式

（1）会议：旅游读书会通过召集各种会议，讨论和研究日常工作中的问题和事宜。

（2）活动：开展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文化、学习等活动，寓教于活动之中。

（3）社会实践：包括组织参观、访问、科技文化服务等活动；

（4）其它：包括通过适当的方式和渠道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达，维护和代表同学利益，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一些日常管理工作。

**第七条** 读书会工作的基本方法可以包括：

（1）以丰富有效的活动作为工作的载体，寓读书和娱乐于活动之中。

（2）贴近同学，切实为广大会员及同学读书文化服务。

（3）用抓住规律、循序渐进的方法，分层次、有针对性开展活动的方法，调动同学积极性的方法进行工作。

**第八条**  旅游读书会的相关管理及监督制度

（1） 旅游读书会日常活动应由读书会全体成员组织。其主要由读书会会长、副会长、各部部长及理事负责。活动时实行签到制，不得无故离岗，有事请假；三次无故不到者自行除名。

（2） 旅游读书会活动流程应严格按照程序执行，如有违规应按相关规定处理。

（3） 本条例的解释权属于浙江工商大学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读书会。

**第三章 顾问及导师制**

**第一条** 本会聘请在理论上有较高造诣的有关领导和学者组成本会顾问团，对本会活动加以指导。旅游读书会具体指导部门为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党委宣传部、团委。

**第二条** 聘请在理论上有一定造诣的教师若干名担任导师，指导老师对工作进行总体指导，对会员进行个别指导并于每个学期开办理论讲座。

1. **会员学习制度**

详见《浙江工商大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会员学习制度》

1. **章程修改程序**

读书会章程一经确立，非必要不得随意修改，一般会议章程修改以一学年为期，由上下两届理事层共同商议之后对相关内容进行修改确定，其他时间的修改程序具体如下：

**第一条** 章程的修改工作由理事层共同负责。章程如需修改，需由五人以上发起，提交有关修改意见，交至会长处。

**第二条**

（1）如只修改个别条目的个别款项，可由会长委托宣传部短信通知各会员，如有百分之七十以上的会员同意，则视为可以修改。短信通知时，需由会长和和理事层成员至少一人在场，进行监察工作。

（2）如有五处以上的条款要进行修改或有大的变动，则由会长和理事层成员共同组织召开会员大会，对审议通过的方案进行讨论，提出意见，通过决议，进行或不进行修改。

**第三条** 在会长反对的情况下，理事层可单方面组织会员进行审议，但需有三个及以上部长协同，组织会员审议。审议过程与本章第二条相同。

**第四条** 讨论结果由会长确认通过后，会长或宣传部部长对章程进行修改，对全体会员，包括部员与非部员会员，公示三天后正式生效。生效后，由宣传部负责修改相关网页、公共邮箱以及公众号中的相关资料。

1. **财务制度**

本会活动经费均来自上级校读书会以及学院，在有相关活动时向上级提出申请并审批。经费均用于社团的活动所需，并执行严格的报销制度。

1. **社团终止的程序**

**第一条** 如果社团因不履行社团章程规定的宗旨，或成员大会决定解散，社团将予以终止。在社团终止准备期间，负责人要向校团委提交由社团负责人签名、经成员大会通过的注销申请书。

**第二条** 社团应主动请校团委检查本社团的财务状况。

**第三条** 社团自检查结束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校团委办理注销登记。

**第四条** 社团注销批准后一周内将以公告的形式宣布。